

债券简称：20 株国 04

债券代码：163676

债券简称：20 株国 07

债券代码：175220

债券简称：21 株国 01

债券代码：175656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 年度）**

**发行人**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神农城森林路 268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2022 年 6 月**

## 重点声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国投”、“发行人”或“公司”）发布的《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华泰联合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华泰联合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华泰联合证券与本次债券发行人及其他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之间不存在直接的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之间发生的任何交易或者对发行人采取的任何行为均不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 目录

|                                     |    |
|-------------------------------------|----|
| 重点声明 .....                          | 2  |
| 释义 .....                            | 4  |
|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况 .....                    | 5  |
|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 8  |
|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及财务状况 .....                | 9  |
|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              | 12 |
| 第五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 13 |
| 第六章 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 14 |
| 第七章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 15 |
| 第八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情况 .....            | 16 |
|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本次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 17 |
| 第十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 18 |
|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                     | 19 |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发行人、公司  | 指 |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华泰联合证券  | 指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上交所     | 指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元/万元/亿元 | 指 |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 报告期     | 指 |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

#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况

##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二、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 （一）20 株国 04

1、债券名称：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及代码：20 株国 04，163676。

3、发行规模及利率：人民币 20 亿元，发行利率为 4.3%。

4、债券余额：人民币 10 亿元，本年度利率为 4.3%。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期，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起息日：2020 年 7 月 3 日。

7、付息日：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7 月 3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7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本金兑付日：2025 年 1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果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1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9、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二）20 株国 07

1、债券名称：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20 株国 07，175220。

3、发行规模及利率：人民币 5 亿元，发行利率为 4.5%。

4、债券余额：人民币 5 亿元，本年度利率为 4.5%。

5、债券期限：期限为 5 年，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起息日：2020 年 9 月 29 日。

7、付息日：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9 月 2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9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本金兑付日：兑付日为 2025 年 9 月 2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9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9、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三）21 株国 01

1、债券名称：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21 株国 01，175656。

3、发行规模及利率：人民币 5 亿元，发行利率为 4.85%。

4、债券余额：人民币 5 亿元，本年度利率为 4.3%。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期，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起息日：2021 年 1 月 22 日。

7、付息日：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 月 22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本金兑付日：2026 年 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果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9、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约定，通过查阅获取发行人相关资料、核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等方式持续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资信状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以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履行了受托管理人职责。



##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及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株洲市天元区神农城森林路 268 号国投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周述勇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对实体经济项目开展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贷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配套产业经营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 （一）公司业务情况

发行人作为株洲市大型国资企业控股集团，业务涉及多项领域。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机械制造、制药及药品销售、股权投资及其他。发行人通过加强对全资子公司的管理和坚持对控股上市公司的战略引导，夯实了发展基础，加大了经营力度，拓宽了经营领域，使发行人经营性收入不断提高。

#### （二）发行人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 104.99 亿元，其中药品制造及销售收入为 36.64 亿元，为发行人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公司本期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较为稳定，未发生变动比例超过 30% 以上的情况。

#### 发行人 2021 年度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单位：亿元

| 业务板块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           | 收入            | 成本           | 毛利率<br>(%)   | 收入占<br>比 (%)  | 收入           | 成本           | 毛利率<br>(%)   | 收入占比<br>(%) |
|-----------|---------------|--------------|--------------|---------------|--------------|--------------|--------------|-------------|
| 药品制造及销售   | 36.64         | 20.32        | 44.53        | 34.90         | 36.27        | 20.31        | 44.00        | 37.61       |
| 工程机械制造    | 17.74         | 13.57        | 23.50        | 16.90         | 15.02        | 11.60        | 22.77        | 15.57       |
| 投资及其他     | 50.61         | 35.64        | 29.56        | 48.20         | 45.15        | 28.72        | 36.39        | 46.82       |
| <b>合计</b> | <b>104.99</b> | <b>69.54</b> | <b>33.76</b> | <b>100.00</b> | <b>96.44</b> | <b>60.63</b> | <b>37.13</b> | -           |

###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 2813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除特别说明外，以下财务数据均引用自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 28133 号）。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1 年末       | 2020 年末       | 同比变动  |
|---------|---------------|---------------|-------|
| 资产总计    | 10,329,608.32 | 10,157,156.59 | 1.70  |
| 负债总计    | 6,722,019.67  | 6,406,427.05  | 4.93  |
| 所有者权益总计 | 3,607,588.65  | 3,750,729.54  | -3.82 |

2021 年度发行人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规模变动幅度较小。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同比变动  |
|-------|--------------|------------|-------|
| 营业总收入 | 1,049,862.95 | 964,447.43 | 8.86  |
| 营业总成本 | 695,388.18   | 606,325.71 | 14.69 |
| 利润总额  | 61,351.42    | 57,103.54  | 7.44  |
| 净利润   | 47,197.57    | 44,043.78  | 7.16  |

2021 年度，由于营业收入增加，发行人利润总额、净利润有所下降。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同比变动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7,555.46   | 52,818.19   | 27.9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 -269,810.34 | -228,694.66 | 17.98 |

|               |             |            |         |
|---------------|-------------|------------|---------|
| 量净额           |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4,967.21 | 324,502.56 | -147.76 |

2021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降低 147.76%；且 2021 年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 2021 年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发行人有息债务到期较多所致。

##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 1、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发行人具有较强的偿债意愿。

###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 项目           | 2021年末/2021年度 | 2020年末/2020年度 |
|--------------|---------------|---------------|
| 资产负债率        | 65.08         | 63.07         |
| 流动比率         | 2.81          | 3.14          |
| 速动比率         | 1.19          | 1.57          |
|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0.75          | 1.07          |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 第五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一）20 株国 04

发行人于 2020 年 7 月 3 日发行“20 株国 04”，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等之后的募集款项已于 2020 年 7 月 3 日汇入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二）20 株国 07

发行人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发行“20 株国 07”，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等之后的募集款项已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汇入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三）21 株国 01

发行人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发行“21 株国 01”，规模为 5 亿元。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等之后的募集款项已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汇入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 株国 04”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20 株国 07”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21 株国 01”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

偿付。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

## **第六章 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公司债券本息**

### **偿付情况**

#### **一、本次债券增信机制变更及执行情况及有效性**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增信机制未发生变化。

#### **二、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变更及相应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为了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已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与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承诺一致。

#### **三、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发行人兑息兑付情况正常，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 第七章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1】跟踪 2304 号）：维持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信用等级 AA+，评级展望稳定，“20 株国 04”、“20 株国 07”及“21 株国 01”在信用等级为 AA+。

## 第八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情况

不适用。



##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本次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

### 二、发行人信息披露负责人变动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的信息披露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 三、中介机构变动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聘请的中介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 第十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度，本次债券未召开持有人会议。

##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对外担保总额为 30.32 亿元。

### 二、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2021 年度，发行人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2021 年 5 月，发行人公告公司外部董事廖晖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接受株洲市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督检查。

### 四、其他重大事项

2021 年度，发行人没有其它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年度）》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6月29日

